

科技部吳大猷先生紀念獎遴選作業要點

106年1月26日科部綜字第1060007464號函修正

負責單位：綜合規劃司

- 一、科技部(以下簡稱本部)為培育青年研究人員，獎助國家未來學術菁英長期投入學術研究，並紀念吳大猷先生對發展科學與技術研究之貢獻，特訂定本要點。
- 二、候選人資格：
候選人須符合本部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主持人資格，並具備下列條件：
(一)年齡在四十二歲以下（女性候選人在此年齡之前曾有生育事實者，每生育一胎得延長兩歲，但應檢附相關證明文件）。
(二)副教授、副研究員或相當職級以下。
(三)未曾獲得本部傑出研究獎。
- 三、審查程序：
(一)由本部各學術司自當年度執行專題研究計畫之主持人中遴選，經初審及複審後提列候選人名單。
(二)由本部次長主持之審查會議決定獲獎人名單，簽陳部長核定。
- 四、獎助：獲獎人由本部頒發獎牌一面及獎勵金新臺幣三十萬元。
- 五、其他事項：
(一)獲獎人數每年以四十五名為原則。
(二)獲獎人以獲頒一次為限。
(三)獲獎人有違反學術倫理之情事者，依本部學術倫理案件處理及審議要點規定處理。